第十九章

医务卫生

香港的医疗系统为市民提供全面的服务，包括获高额资助的公营医疗安全网，确保不会有人因经济困难而未能获得医疗服务。同时，政府正深化医疗体系改革，以提升其质素、效率及长远可持续性，并致力发展香港成为国际医疗创新枢纽。

香港的医疗系统以其高效率、优良质素及专业水平而闻名。截至二零二四年，香港的医疗成果位居世界前列。

二零二四年婴儿死亡率		1.7(按每千名登记活产婴儿计算)	
二零二四年孕妇死亡比率		5.4(按每十万名登记活产婴儿计算)	
出生时平均预期寿命	二零二四年	82.7岁(男性)	88.2岁(女性)
	二零四六年*(推算)*	86.4岁(男性)	91.8岁(女性)

过去五年，政府在医疗卫生方面的经常开支增加，由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876亿元增至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1,153亿元，增幅约32%。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医疗卫生的经常开支占政府经常开支的20%。

根据香港的《本地医疗卫生总开支帐目》[注一]，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至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期间，香港的医疗卫生经常性开支由占本地生产总值的6.1%增至8.3%(即由1,315亿元增至2,512亿元)。同期，公共医疗卫生经常性开支由占医疗卫生经常性开支的49%增至52%(即1,301亿元，占本地生产总值的4.3%)。

偏重治疗的第二层和第三层医疗服务(尤其是公立医院服务)占医疗服务和开支的大部分。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在医疗卫生经常性开支中，基层医疗健康服务开支约占三成(736亿元)，而第二层和第三层医疗服务开支则约占七成(1,776亿元)。由于公立医院服务获公帑大幅资助，第二层和第三层医疗服务占公共医疗卫生开支84%(1,099亿元)，而基层医疗健康服务则占16%(202亿元)。

组织角色与职能

医务卫生局负责制定政策和分配资源，以维持高质素和高效益的医疗系统，促进全港市民的健康。该局有效落实医疗政策以保障和促进公共健康，为每名市民提供全面的终身医护服务，并确保不会有人因经济困难而未能获得医疗服务。

卫生署是政府的公共卫生顾问，负责执行政策和法定职责。该署通过其规管职能和提供促进健康、预防疾病、医疗、康复等服务，保障市民的健康。

注一　多年来根据经济合作及发展组织的医疗卫生总开支国际分类系统编制的一系列帐目，用于掌握医疗开支数据的走势和与国际数据作比较。

医院管理局(医管局)属法定机构，负责管理公立医院和提供相关的医疗服务。医管局通过辖下覆盖全港的七个联网内的多家医院、日间医院、专科诊所及其他服务单位，为全港市民提供医疗及康复服务。

基层医疗署统筹管理基层医疗健康服务的策略规划、标准制定和质素保证，以及基层医疗专业人员的培训。该署亦会在策略采购统筹处协助下，通过策略采购和资源分配规划并提供基层医疗健康服务。

为令市民更健康、改善医护服务，并发挥医疗界别的优势，医务卫生局正改革医管局、卫生署及基层医疗署之间的职能及分工。与此同时，政府会提高私营医疗服务的质素、成本效益及价格透明度。

医疗改革

政府正改革医疗体系以应对人口老化和疾病造成的负担日益加重所带来的挑战。政府支持人才培育和科技创新，以巩固香港医疗领域在全球的地位和区域优势，同时把香港发展为国际医疗创新枢纽、亚洲先进医疗中心、医疗人才汇聚地和中外医疗交流的桥梁。

加强基层医疗

根据二零二二年发布的《基层医疗健康蓝图》，政府持续把医疗体系的重心从偏重治疗并以医院为中心，转向以预防为重、以社区为本、以家庭为中心的模式，强调“早发现、早治疗”。相关改革措施旨在把基层医疗定位为医疗系统的第一个接触点，并促进基层医疗中的跨专业协作，从而减轻第二层及第三层医疗服务的压力，建立可持续的医疗系统。

提升公立医院的可持续性

医务卫生局及医管局于三月公布公营医疗收费改革，并于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起正式实施。收费改革旨在通过改革公营医疗服务的资助架构，引导市民善用有限的医疗资源、提升效率和减少浪费，以及加强对“贫、急、重、危”四类病人的医疗保障。

强化专业人手和发展

为扩大专业人手供应，政府扩展引入合资格非本地培训医疗专业人员的途径。为培训更多医生以支援本地医疗系统，同时加强香港的健康与医学研发能力，政府于十一月宣布由香港科技大学设立第三所医学院，目标是于二零二八年开始收生。

医疗规管现代化

六月，政府宣布于二零二六年年底前成立香港药物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中心，以整合和提升对西药、中药及医疗器械的规管职能。长远目标是建立国际认可的药物及医疗器械(药械)注册机构，采用“第一层审批”方式，直接根据临床试验数据批准申请。

发展国际医疗创新枢纽

为加快病人获得先进诊疗服务，推动生物医药技术的发展，政府正把香港发展成为国际医疗创新枢纽。政府会发挥香港在医疗研究、服务及监管制度方面的优势，并结合中西医协作，以加速药械监管框架的改革；提升监管标准及审批机制；增强临床研究及试验的能力和支援；以及构建促进创新的药械生态系统。

基层及社区医疗

基层医疗是医疗过程中的第一个接触点，涵盖健康推广和疾病预防、家庭医学及专职医疗服务，以及向无需即时到医院求诊的特定年龄组别人士提供的特别服务。

家庭医学及专职医疗服务主要由私营机构及非政府机构提供。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私家西医诊所的求诊人次约为2 600万。在二零二四年成立的基层医疗署正建立以地区为本的综合社区医疗健康系统，加强基层医疗服务。有关措施包括建立地区网络，整合私营机构及非政府组织所提供的服务，并由地区康健中心提供基础设施、统筹和监督。政府以目标资助模式资助该等服务，即按照既定标准采购特定服务，并监察服务提供者的表现以确保质素。

为支持基层医疗改革，医管局辖下的普通科门诊及家庭医学专科门诊服务于十月起重组并命名为家庭医学门诊服务，75家家庭医学诊所及家庭医学综合中心重新定位，聚焦照顾弱势社群。二零二五年，约有185万名病人使用相关服务，到诊次数录得664万次。

基层医疗署亦正接手原本由卫生署提供的基层医疗健康服务。妇女健康中心的服务于一月纳入地区康健网络，以共付模式为合资格妇女提供预防为本及个人化的基层医疗服务。此外，基层医疗署正准备分阶段把长者健康中心的服务纳入地区康健网络，以更有效应对长者对基层医疗服务的需求。

地区康健中心

由非政府机构营运的政府资助地区康健中心及属于过渡性质的地区康健站，是地区医疗健康资源枢纽，促进社区不同界别与专业的公私营基层医疗服务提供者的协作。

目前，共有十个地区康健中心。中西区、油尖旺区及东区的三个地区康健站于二零二五年升格为地区康健中心，其馀八个地区则设有地区康健站。基层医疗署正推展在各区设立地区康健中心。

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所有地区康健中心(包括地区康健站)的累计服务人次超过370万。会员人数亦大幅增长，接近500 900名市民登记成为会员。所有地区康健中心于二零二四至二五财政年度均符合服务量目标要求。

慢性疾病共同治理先导计划

慢性疾病共同治理先导计划为45岁或以上并没有已知糖尿病或高血压病史的香港居民，提供政府资助的糖尿病和高血压筛查及其后的诊症服务。该计划的筛查项目于三月扩展至涵盖血脂检查，以便更全面评估和妥善管理“三高”(高血压、高血糖和高血脂)等心血管疾病风险因素。

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约有189 300名市民参加该计划，当中约114 500人完成筛查，约43%(49 000人左右)被诊断为血糖偏高，或患有糖尿病或高血压或血脂异常。他们可进入治疗阶段，获政府资助接受跨专业跟进。

虽然该计划采用共付模式鼓励市民成为管理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但弱势社群的医疗需求未被忽视。由三月起，该计划分阶段扩展至医管局辖下家庭医学诊所，为弱势社群提供预防筛查及护理服务，首阶段涵盖七个地区。有关服务于二零二五年年底扩展至全港18区选定的家庭医学诊所。

家庭健康

现有29所母婴健康院为初生至五岁幼儿和64岁或以下的妇女，提供免疫接种、亲职教育、健康及发展监察和母乳喂哺支援。母婴健康院亦为妇女提供母婴服务、家庭计划服务、子宫颈检查服务和健康教育。二零二五年，约有10 500名孕妇及28 000名初生婴儿在该等设施接受服务。

长者健康

现有18个长者健康中心为年满65岁的会员提供基层医疗健康服务，而18支长者健康外展分队则为长者举行健康推广活动，并为照顾者提供培训。二零二五年，该等中心的登记人数约为34 000人，所提供的健康评估和诊治服务约12万次，而长者健康服务的推广活动则约有356 000人次参加。

长者医疗券计划

长者医疗券计划旨在资助长者在社区选择最切合自己需要的私营基层护理服务。现时每名合资格长者每年可获发2,000元长者医疗券(医疗券)，累积上限为8,000元。

政府于二零二五年扩展长者医疗券大湾区试点计划至粤港澳大湾区(大湾区)全部九个中国内地城市，为合资格长者提供更便利和具灵活性的服务。合资格长者可在大湾区内21个服务点使用医疗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超过180万名合资格长者曾经使用医疗券。

口腔健康

口腔健康行动计划向各年龄层市民推广以预防为重的基层口腔健康护理，并为弱势社群提供必需的牙科护理服务。社区牙科支援计划于五月推出，为有经济困难的弱势社群提供更多的政府资助牙科服务。

八家学童牙科诊所提供预防性牙科服务。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约307 600名小学生(即全港小学生的97%)接受有关服务。为衔接该项服务，青少年护齿共同治理先导计划于三月推出，资助中学生在私营牙科诊所接受牙齿检查，以建立定期检查口腔的习惯。

为应对学前儿童的蛀牙问题，政府把“阳光笑容宝宝”计划由幼儿中心逐步扩展至所有母婴健康院，对象为零至三岁幼儿。

卫生署在学童牙科诊所为就读特殊学校的残疾学生提供牙科服务，直至他们年满18岁止。该署亦正推行“护齿同行”计划，扩展口腔健康及牙科护理支援，覆盖18岁或以上的智障及自闭症谱系障碍人士。

精神健康

政府采用综合模式促进精神健康，涵盖预防、及早识别、适时介入和康复服务，并通过政府机构和其他相关组织之间的合作，提供跨界别和跨专业的支援和护理服务。

精神病患者的医疗服务主要由医管局提供。医管局的精神科服务包括住院设施、日间医院、专科门诊诊所和社区外展服务。二零二四至二五财政年度，医管局通过上述服务为约324 000人提供治疗及支援。

精神健康谘询委员会就精神健康政策向政府提供意见，并跟进《精神健康检讨报告》所载建议。该委员会协助推行“陪我讲”精神健康推广及公众教育计划，通过各项活动，加深

公众对精神健康的了解，鼓励市民寻求协助。《精神健康职场约章》为该计划的一部分，旨在推广精神健康友善的工作环境。

“情绪通”18111热线每天24小时一站式支援受情绪困扰的人士，为他们提供即时的精神健康支援及转介服务。

社区外展医护服务

社区外展医护服务旨在减低市民对住院服务的依赖，协助病人在社区内康复。二零二五年，医管局进行226万次家访和外展护理服务，对象包括长者和精神病患者。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社康护理服务的对象约86%是长者。

第二层、第三层及特别医疗服务

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全港有31 149张公立医院病床，包括24 814张普通科病床、1 950张疗养科病床、3 710张精神科病床和675张智障科病床。私家医院有5 182张病床，包括4 807张住院病床和375张日间病床。此外，惩教署辖下院所有811张病床。按每1 000人计算的病床数目为4.9张[注二]。

公立医院服务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公立医院提供住院及日间住院服务的开支为617亿元。二零二五年，共有203万名住院病人及日间住院病人出院。

医管局专科门诊诊所会按新症病人的病情安排诊症日期。急切需要医疗服务的病人会优先获得治理。病情稳定的病人或会转介到家庭医学诊所或私家医生。二零二五年，专科门诊诊所的就诊人次为878万。

政府宣布于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起推行公营医疗收费改革。改革从系统角度调整资助架构，为不同类型的公营医疗服务订定政府资助水平及市民的共付比例，以理顺住院、急症室及不同层级的门诊服务的需求。

改革亦会为病理化验及非紧急的放射诊断服务引入共付模式；调整标准药物的收费及数量；并鼓励市民在求医时更审慎地使用医疗服务。此外，改革加强对“贫、急、重、危”四类病人的保障，包括扩大费用减免机制，令合资格受惠人士的估计数目由90万人大幅增加至200万人。改革亦引入全年收费一万元的上限，并加强对危疾病人的药械资助，以防止重病致贫的情况。

注二　医管局辖下医院、私家医院及惩教院所的所有病床均计算在内。

急症服务

本港有18家公立医院设有急症服务，为病情或伤势严重的人士和灾难事故伤者提供优质服务。病人按临床情况分为五个类别：危殆个案、危急个案、紧急个案、次紧急个案和非紧急个案。分流制度确保有较紧急需要的病人迅速获得治理。二零二五年，危殆病人全部获即时诊治，危急病人中有超过95%在15分钟内获得治理，而紧急病人大部分可于30分钟内获得治理。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急症服务的开支约为44亿元。二零二五年，有117万人使用急症室服务，就诊人次为190万，即每天平均约5 200人次。次紧急及非紧急个案占总就诊人次逾54%。

私家医院服务

本港的14家私家医院提供各类专科和医院服务，与公营医疗机构互相补足。二零二四年，私家医院合共有347 641名病人入住，占全港住院病人的15%。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私营住院服务的开支为230亿元，占公私营住院服务整体开支的28%。

策略采购

政府通过医管局推展多项临床公私营协作计划，借助私营界别的资源纾缓公营系统的压力，例如进行白内障手术、血液透析等。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有关计划的总开支为6.22亿元，服务超过七万名病人。

普通科门诊公私营协作计划资助患有高血压及／或糖尿病而病情稳定的家庭医学门诊病人，让他们选择私营基层医疗服务。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共有超过590个服务提供者及五万名病人参加该计划。该计划现正并入慢性疾病共同治理计划。

自愿医保计划

自愿医保计划旨在规范个人偿款住院保险产品的质素，并增加市场透明度，令消费者更有信心购买医疗保险和选用私营医疗服务，从而减轻公营医疗系统的压力。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自愿医保保单数目约有152万张。

基因组医学

香港基因组中心推行香港基因组计划，为未能确诊病症、与遗传有关的癌症个案，以及与基因组学和精准医学有关的个案进行基因组测序。测序结果或有助参与者的诊断或临床治疗，而所建立的基因组数据库可促进相关科研发展。该计划于二零二五年提前达成最初订立招募五万名参加者的目标。

其他特别服务

卫生署设有专科设施，包括18家美沙酮诊所、17家胸肺科诊所、八家社会卫生科诊所、四家皮肤科诊所、两个综合治疗中心、七个儿童体能智力测验中心、两个旅游健康中心和三间正在运作的公众殓房。二零二五年，约有160万人次使用该等设施。与公立医院的专科服务重迭或密切相关的服务，正逐步移交医管局负责或与医管局的服务合并。

晚期照顾

政府一直为实施《维持生命治疗的预作决定条例》进行筹备工作。该条例于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生效，为预设医疗指示和不作心肺复苏术命令订定法律框架。

中医药

中医药服务

18区中医诊所暨教研中心由医管局、非政府机构和本地大学以三方协作模式营运，通过服务、培训及研究在地区层面推动中医药发展。中医诊所暨教研中心每年提供80万个政府资助中医门诊服务筹额，涵盖内科门诊、针灸和骨伤／推拿服务，亦提供非政府资助中医门诊服务。二零二五年的总服务人次约有160万。

医管局于公立医院推行中西医协作计划，由18区中医诊所暨教研中心为选定病种的住院病人提供治疗。二零二五年，医管局把该计划的服务扩展至27家公立医院的70个指定服务点，并把癌症治疗先导项目推展至各个医院联网。此外，医管局计划于二零二六年年初开展全新的器官衰竭／退化性疾病晚期纾缓治疗先导项目。

年内，私家中医诊所的求诊人次约有1 700万。

香港中医医院于十二月十一日起分阶段投入服务，首年会提供门诊及日间住院服务，并全面开展中医六大分科服务，以及12个专病项目。为体现政府对公共医疗的承担，医院整体服务量的65%为政府资助服务。

中医药发展

政府于十二月公布《中医药发展蓝图》，是首份针对香港中医药发展的政策文件，勾画香港中医药发展愿景，即传承中医药智慧，背靠国家发展经验和资源，利用中医药让香港市民享有更优质及更全面的医疗服务，同时建设香港成为中医及中药走向世界的桥头堡。

两个香港中医药发展旗舰项目，即香港中医医院及政府中药检测中心永久大楼于十二月十一日起分阶段投入服务，带领香港中医药在服务、专业培训、科研创新、标准制定及国际合作的发展，向世界展示中医药的价值及优势。

第七届粤港澳大湾区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大会于十二月二日举行，是香港首次举办该会议。大会由粤港澳三地政府中医药主管部门召开，旨在推动落实大湾区国家发展战略，逾800名中医药专家、学者、卫生官员和业界代表出席。

公共卫生及人口健康

卫生署负责预防疾病、促进健康、提供医疗服务和规管监察，保障市民健康。

卫生署是政府的卫生事务顾问，不断加强在公共卫生监测、应急准备及风险传达方面的能力，以有效应对新兴健康威胁。

在行使规管监察职能时，卫生署实施和执行各项与健康相关的法例、标准及发牌制度，以保障公众健康。此外，该署推动社区伙伴合作及国际协作，确保医疗系统能持续应付社会不断变化的需求。

促进健康和预防护理

卫生署在学校、工作场所、社区及各个服务点(包括母婴健康院、学生健康服务中心及长者健康中心)，推广健康生活模式及预防护理。重点范畴包括母乳喂哺、疫苗接种、均衡饮食、体能活动、无烟无酒的生活方式和心理健康。

为有系统及全面地应对本港人口的结构与健康需求，卫生署正制定涵盖不同年龄组别(由初生至长者)的健康推广策略。

疫苗接种

香港儿童免疫接种计划为合资格儿童提供免费疫苗接种服务，以预防12种传染病。政府为怀孕26至34个星期的孕妇提供百日咳疫苗接种，作为产前护理的恒常服务。

政府通过不同的防疫注射计划，为儿童、年满50岁人士等合资格群组提供免费或资助的季节性流感疫苗接种。政府亦为相应的合资格群组提供肺炎球菌、2019冠状病毒病、猴痘和一次性人类乳头瘤病毒疫苗接种。

学生健康

目前共有13个学生健康服务中心，为中小学生提供健康筛查和个别辅导服务。二零二四至二五学年，约有256 000名小学生及172 000名中学生接受相关服务。

全校园健康计划协助学校检视并制定健康推广措施，以成为世界卫生组织(世卫)所倡导的“健康促进学校”为目标。截至年底，有886所(超过75%)学校参与该计划。

十月，卫生署因应儿童及青少年使用电子屏幕及社交媒体对健康带来的影响(包括非传染病、肥胖、精神健康等问题)，成立使用电子屏幕及社交媒体对儿童及青少年健康的影响谘询小组。该小组会检视最新的医学及科学证据，以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发展和经验。

预防癌症

政府为市民提供子宫颈癌、大肠癌及乳癌筛查服务。在乳癌方面，针对中度及一般风险妇女的风险评估和筛查已恒常化。此外，第二阶段乳癌筛查先导计划于六月推出，为年龄介乎35岁至74岁，有较高风险罹患乳癌的妇女提供资助筛查服务，以便及早发现和治疗，提高乳癌患者康复机会。

传染病预防和控制

《预防及控制疾病条例》订明香港有53种按法例规定须呈报的传染病。年内，呈报个案约有8 700宗。卫生防护中心会检视和更新防控传染病大规模爆发的策略，确保政府及社区做好应对准备。

政府正在落实《香港抗菌素耐药性策略及行动计划(2023–2027)》各个范畴的工作。该行动计划订明应对抗菌素耐药性威胁的策略。

政府亦于十二月公布《2025–2030年香港病毒性肝炎行动计划》。该行动计划订明进一步加强防控病毒性肝炎的策略，旨在达成世卫于二零三零年或之前消除病毒性肝炎所带来威胁的目标。

港口卫生科根据《国际卫生条例》和《预防及控制疾病条例》执行卫生检疫措施，防控传染病和其他严重疾病由外地传入香港或由香港扩散到外地。

爱滋病病毒测试、辅导及教育

卫生署红丝带中心与社区伙伴合作，提高市民对爱滋病的关注，推展爱滋病预防工作，以及宣扬关怀和接纳爱滋病病毒感染者的信息。十二月举行的HIV测试月充分展现该中心与社区伙伴通力合作，提高市民的意识以推动爱滋病病毒测试普及化，并协助市民经不同渠道接受检测。二零二五年，该中心举办逾70项活动，有超过87 000人参加。

防控非传染病

非传染病包括癌症、心血管疾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及糖尿病。因罹患该等疾病而死亡的个案，占二零二四年登记死亡个案总数约53%。政府正实行《迈向2025：香港非传染病

防控策略及行动计划》。该行动计划订定九项目标及一系列措施，以减低非传染病所造成的负担。

《香港癌症策略》旨在减轻癌症对本地人口带来的负担、改善癌症病人的生活质素，并提高他们的存活率。政府推广健康生活，包括不吸烟、避免饮酒、均衡饮食和恒常进行体能活动，作为基本防癌策略。

控烟

香港的控烟政策是通过立法、宣传、教育、执法、戒烟和徵税，鼓励市民不要吸烟，遏制烟草的广泛使用，并尽量减低二手烟的影响。香港的吸烟率由二零二三年的9.1%下降至二零二五年的8.5%。

《控烟法例(修订)条例》于九月通过，在持续检讨烟草税和加强戒烟服务的基础上，推出新一阶段控烟措施。针对打击私烟和防止新世代吸烟的措施于九月即时生效，而扩大法定禁烟区和加强规管另类吸烟产品的措施则会按计划于二零二六年年初实施。

香港吸烟与健康委员会是独立法定组织，就吸烟、二手烟与健康事宜向政府提供意见，并宣传吸烟的祸害。该委员会亦举办宣传、教育及社区参与活动，解答市民有关吸烟与健康事宜的查询，并收集他们的建议。

医疗体制规管

药械监管

药物及先进疗法制品

药剂制品(包括先进疗法制品)受《药剂业及毒药条例》规管。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共有16款新药(包括一款先进疗法制品)在“1+”药物审批机制下获批注册。

此外，截至年底，本港共有14 268款已注册的药剂制品(包括五款先进疗法制品)，另有两家持牌制造商获批以临床试验为目的制造先进疗法制品。

医疗器械

属于自愿参与性质的医疗器械行政管理制度审批表列医疗器械，以确保其符合安全、品质和性能方面的标准，并设立贸易商表列制度，以及实行产品推出市场后的监察系统。

二零二五年，卫生署为该制度取得认证，确认其品质管理、风险管理和持续改善的程序，均达到国际认可的卓越标准。

香港药物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中心

卫生署于六月宣布计划成立香港药物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中心，以优化现行的药物审批和注册制度，并于二零二六年起分阶段实施“第一层审批”新药注册机制。卫生署亦致力把该中心打造成为国际认可的药械监管权威机构，让病人更快获得突破性的治疗，并推动本地医学研发。

医疗专业人员的规管

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注册医疗专业人员的数目如下：

医生	16 905
牙医	2 926
中医(表列及注册)	10 815
护士(注册及登记)	74 767
助产士	4 428
药剂师	3 461
脊医	351
物理治疗师	5 450
职业治疗师	3 677
医务化验师	4 924
视光师	2 255
放射技师	3 067
牙齿卫生员	682

就无须进行法定注册的医疗专业，认可医疗专业注册计划有助加强以学会为本的注册安排。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各个认可医疗专业团体辖下的自愿注册人数如下：

香港言语治疗师公会	310
香港听力学家公会	69
香港认可营养师学院	170
香港教育心理学家公会	197
香港临床心理学家公会	490

医生

为增加香港医生人数，政府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学年把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资助的医科生培训学额增加至650个。

香港中文大学和香港大学均有开办医学内科及外科学位课程。二零二五年，两所大学共录取744人入读医科学士学位课程。

非本地培训医生在通过香港医务委员会执业资格试，并在认可医院完成通常为12个月的评核期后，可在香港注册和执业。二零二五年，有55名非本地培训医生通过该执业资格试。非本地培训医生亦可以有限度注册形式在指明机构工作三年，其后可以续期。截至年底，以有限度注册形式执业的非本地培训医生共有367名。

《医生注册条例》亦为非本地培训医生另辟途径，让他们取得正式注册资格。在香港医务委员会辖下成立的特别注册委员会，负责订定与香港的医学院课程质素相若的认可医学资格名单。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该委员会认可150项该等医学资格，并有154名非本地培训医生成为特别注册医生。

香港医学专科学院属独立法定机构，负责批核、评估和评审医科及牙科的专科培训。医管局则负责培训专科医生，每年均会聘用本地大学所有合资格的医科毕业生，让他们在工作期间接受专科培训。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医管局聘用约500名医生作专科培训。除本地医科毕业生外，医管局亦会招聘非本地培训医生，并为他们提供专科培训机会。

牙医

香港大学开办牙科学位课程。二零二五年，有93人获录取入读牙科学士学位课程。年内，有34名非本地培训的牙科毕业生通过香港牙医管理委员会举办的许可试。

政府于二零二四年推出引入合资格非本地培训牙医的新途径，让该等牙医以有限度注册和特别注册形式在指明机构提供服务。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有17名非本地培训牙医成为有限度注册牙医。

为进一步提升牙医的专业水平，《牙医注册条例》规定本地牙科毕业生须经过实习，而通过许可试的非本地培训牙医则须通过评核期，才可获正式注册。二零二五年，首批非本地培训牙医开始在卫生署工作，同时有75名本地牙科毕业生参与第一届为期12个月的牙科实习计划。

牙科护理专业人员

为加强基层牙科护理服务，政府逐步把牙齿卫生员及牙科治疗师的培训学额增加至二零二五至二六学年的220个。

中医

香港中文大学、香港浸会大学和香港大学均有开办全日制中医学士学位课程。二零二五年，75名本地全日制中医学士学位课程毕业生通过执业资格试，成为注册中医。

医管局于18区中医诊所暨教研中心推行进修中医师培训计划，合共提供216个进修中医师培训名额，包括72个首年培训名额。

专职医疗人员

专职医疗人员的学位课程现由五所院校[注三]提供。二零二五年，该等院校共录取1 127名学生，分别入读物理治疗学、放射学／放射治疗学、职业治疗学、医务化验科学及视光学课程。

医管局辖下专职医疗深造学院为专职医疗人员制定有系统的长远培训计划，并提供专科及跨专业培训、临床及个人发展课程，包括安排新入职的专职医疗职系人员接受为期三年的在职培训。二零二五年，该学院开办112项培训课程，并提供72个海外奖学金名额。

《辅助医疗业(修订)条例草案》于七月通过，为引入合资格非本地培训专职医疗人员提供新途径，让他们以有限度注册形式在指定机构提供服务。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有四名非本地培训专职医疗人员获批有限度注册。

护士

现时有十所院校和医院[注四]提供注册前护理培训课程，该等机构于二零二五年合共录取3 402人。此外，香港中文大学、香港理工大学和香港大学录取124人入读护理学硕士学位课程。

现时有六所院校和医院[注五]开办登记前护理培训课程，该等机构于二零二五年录取共515名护士学生，入读两年制登记护士(普通科)高级文凭课程。香港都会大学则录取272人及56人，分别入读两年制普通科及精神科护理学高级文凭课程。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指定专业／界别课程资助计划中由政府资助的自资护士学士学位课程提供的学额有1 710个。

注三 指香港城市大学、香港都会大学、圣方济各大学、香港理工大学及东华学院。

注四 指香港浸会大学、香港都会大学、养和医院、圣方济各大学、圣德肋撒医院、香港中文大学、香港理工大学、香港大学、东华学院及香港大学专业进修学院。

注五 指香港三育书院、养和医院、圣方济各大学、圣德肋撒医院、东华学院及仁安医院。

医管局开办为期三年半的护理学专业文凭课程提供注册前护理培训，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学年录取321名学生。此外，医管局开办两年制登记护士(普通科)训练课程，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学年录取110名护士学生。

护理深造学院旨在加强护士的专科培训，鼓励他们持续进修以提升专业水平。

《护士注册(修订)条例草案》于二零二四年通过，为引入合资格非本地培训注册或登记护士开辟新途径，让他们以有限度或特别注册形式在指定或指明机构工作。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有30名护士成为特别注册护士，有227名护士成为有限度注册护士，而有137名护士成为有限度登记护士。

医疗专业人员的培训

为加强医疗专业人员的培训，政府会为修读医疗相关研究院课程的学生提供更多资助，增加医疗相关学士学位课程资助计划的指定名额，以及豁免专上院校缴交临床实习费用。

十一月，行政长官会同行政会议原则上批准由香港科技大学筹建第三所医学院，目标是于二零二八至二九学年录取首批50名学生，而拟在香港科技大学清水湾校园兴建的医学教研大楼亦同时启用。此外，政府在北部都会区的牛潭尾预留土地，用作新医学院的永久校舍和发展综合医教研医院。

私营医疗机构的规管

政府按机构类型及其风险程度，分阶段实施《私营医疗机构条例》。针对诊所及小型执业诊所的阶段于十月展开，有关机构须按该条例规定申领牌照或豁免书才可营运。

政府亦致力提高私家医院服务收费的透明度，让市民在作出医疗决定前能更充分掌握资讯，更有信心使用私营医疗服务。

医务卫生局于二零二五年建议，规定所有私营医疗机构公布价目资料，以及规定所有私家医院提供服务费用预算，并呈报和公布过往费用及收费统计数据。政府拟于二零二六年向立法会提交有关规例。该局亦就长远的优化措施提出建议，即整合并共享私营医疗数据、为医疗服务范围及收费项目订立标准，以及发布临床指引和服务质素及效益基准。

人类生殖科技

《人类生殖科技条例》规管人类生殖科技的使用，确保有关程序在安全和知情的情况下进行，并保障运用有关科技诞生的孩子的福祉。《2025年人类生殖科技(牌照)(修订)规例》

于十二月一日生效，取消供自用的配子和胚胎的法定储存期限，让市民自行决定配子或胚胎的储存时间。

器官捐赠和移植

医务卫生局、卫生署和医管局与社区伙伴合作推广器官捐赠。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中央器官捐赠登记名册的登记人数超过414 000人。移植人体器官和进口人体器官作移植用途，均受《人体器官移植条例》规管。该条例禁止把拟作移植用途的人体器官用于商业交易。二零二五年，人体器官移植委员会接获17宗在生无关系人士之间的器官移植手术申请，另有51个人体器官进口作移植用途。

公共卫生化验服务

卫生防护中心负责为临床和监测样本进行化验测试，并为公私营医疗机构提供临床诊断和公共卫生化验服务，协助其履行病人护理及其他公共卫生职能。该中心的实验室参与世卫的多个实验室网络，并对有关流感、脊髓灰质炎、麻疹、德国麻疹、结核病、冠状病毒病等项目作出贡献。

私营医务化验所／诊断中心

医务化验所／诊断中心提供临床诊断化验服务，以便管理、预防和治疗疾病，以及进行健康评估。对医务化验师的专业规管，有助确保医务化验所的服务水准。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香港有118家公司提供私营医务化验服务。

医疗基础设施的发展

促进临床试验

粤港澳大湾区国际临床试验所位于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已建立“一所一中心”框架，并与深圳园区的对应机构共同推出大湾区临床试验协作平台。该试验所提供一站式临床试验支援平台，汇聚研究人员并整合数据库，推动跨境临床研究和发展，重点加快罕见病药物、高端肿瘤药物和先进疗法制品的临床试验进程。

该试验所于十二月成立真实世界研究及应用中心，以支援和统筹在香港、中国内地及海外的创新药械的注册申请中使用真实世界数据，从而加快产品研发、审批和上市。

电子健康系统

电子健康系统(亦称“医健通”)连结公私营医护提供者与医护接受者及其电子健康纪录，藉以提升护理持续性、效率及质素。政府正推展“医健通+”发展计划，把系统提升为

集医疗数据互通、服务提供、治理流程管理等多个功能于一身的综合医疗资讯基建，以促进护理协调、跨界别协作及健康管理和监测，为市民提供更优质的医护服务。

《电子健康纪录互通系统(修订)条例》于十二月一日生效，支援“医健通+”发展。政府鼓励私营医护提供者把电子健康纪录存入“医健通”，并开发策略性健康服务运作平台，分阶段整合和支援各项资助医疗计划。政府亦优化“医健通”流动应用程式的功能，供市民查阅化验及放射报告等电子健康纪录，并提供搜寻医生、“e+证书”等功能，使该系统成为以病人为本的综合健康工具。

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逾640万人在“医健通”登记，占总人口超过86%。超过4 400个医护服务提供者(包括医管局、卫生署及所有本地私家医院)和逾62 800名医疗专业人员亦登记使用“医健通”。“医健通”流动应用程式的下载次数逾400万次，每月平均登入次数超过110万次。

“医健通”流动应用程式的跨境健康纪录及个人资料夹的功能自二零二四年逐步在香港大学深圳医院和长者医疗券大湾区试点计划合共20家医疗机构推出，并于十二月开放予所有“医健通”用户使用。该等功能让市民可安全地跨境使用电子健康纪录。

公立医院发展计划

自二零一六年起，政府和医管局一直推行第一个医院发展计划，为此预留2,000亿元以进行16个项目，包括重建或扩建11家现有公立医院，以及新建一家急症公立医院、三个家庭医学综合中心和一个支援服务中心。二零二五年，葵涌医院重建工程第二期完成，而重建石硖尾健康院计划的主要工程亦展开。

政府和医管局正重新检视第二个医院发展计划，考虑因素包括香港的人口变化及其他政府规划发展策略，例如《香港2030+：跨越2030年的规划远景与策略》及《北部都会区发展策略》。

研究及数据分析

由研究及数据分析办事处负责的医疗卫生研究基金旨在建立科研能力，鼓励、促进和支援研究，通过建构并应用从本地医疗卫生研究所得出以实证为本的科学知识，协助制定医疗政策、改善市民健康、强化医疗系统、改进医疗实务、提升医疗护理水平及质素，以及推动在临床医疗服务方面取得卓越成就。该基金亦拨款资助以实证为本的促进健康计划，鼓励市民奉行更健康的生活方式。研究及数据分析办事处还负责协调整个公营医疗卫生体系的数据管治和分析职能，并编制《本地医疗卫生总开支帐目》，以及持续发展人口健康数据模型，协助规划和制定医疗卫生政策。

网址

认可医疗专业注册计划：www.ars.gov.hk
癌症网上资源中心：www.cancer.gov.hk
中央器官捐赠登记名册：www.codr.gov.hk/codr
卫生防护中心：www.chp.gov.hk
子宫颈普查计划：www.cervicalscreening.gov.hk
活出健康新方向：www.change4health.gov.hk
中医药发展基金：www.cmdevfund.hk
大肠癌筛查计划：www.colonscreen.gov.hk
卫生署：www.dh.gov.hk
数码中药标本馆：www.cmherbarium.gov.hk
地区康健中心：www.dhc.gov.hk
医健通：www.ehealth.gov.hk
粤港澳大湾区国际临床试验所：www.gbaicti.hk
大湾区临床试验协作平台：www.gba-clinicaltrials.com
医务卫生局：www.healthbureau.gov.hk
医疗卫生研究基金秘书处：rfs.healthbureau.gov.hk
HIV测试服务网站：www.hivtest.gov.hk
香港吸烟与健康委员会：www.smokefree.hk
香港基因组中心：www.hkgp.org
香港本地医疗卫生总开支帐目：www.healthbureau.gov.hk/statistics/cn/dha.htm
医院管理局：www.ha.org.hk
口腔健康促进科：www.toothclub.gov.hk
器官捐赠：www.organdonation.gov.hk
基层医疗健康蓝图：www.primaryhealthcare.gov.hk/bp
慢性疾病共同治理先导计划：www.primaryhealthcare.gov.hk/cdcc
红丝带中心：www.rrc.gov.hk
学童牙科保健服务：www.schooldental.gov.hk
“陪我讲”计划：www.shallwetalk.hk
控烟酒办公室：www.taco.gov.hk
旅游健康服务：www.travelhealth.gov.hk
控制病毒性肝炎办公室：www.hepatitis.gov.hk
爱滋病网上办公室：www.aids.gov.hk
自愿医保计划办事处：www.vhis.gov.hk